重庆市璧山中学校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璧山中学校属教育工作部门，区财政一级预算事业单位，学校执行事业单位财务制度，按照综合财政预算管理办法，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其主要职责是实施高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具体为：

1.负责学校办学思想、治校方针、学校文化、队伍建设、改革步履等思想建设工作，统筹、协调全校性规章制度的建设工作，组织拟定学校改革和发展规划。草拟党委和学校工作报告、计划、总结等综合材料及党委行政有关重要文件，督促、检查并及时反映学校各项政策、制度、决定的执行情况。

2. 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教改、教科研的规范开展工作。提高教育政策研究水平、教育教学水平、教科研理论水平，为科研兴校提供可靠的理论依据、经验和信息。负责打造和优化学校精神文化体系和课程体系。负责师资队伍建设和做好骨干教师培训管理及全校教师的教育理论及业务培训工作，打造研训文化。

3. 根据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有关政策、法规，结合本校的实际情况，制定学校教学规章制度和教学管理文件，并组织实施。制定学校教学计划、编定班级、学籍档案管理、排课、调课，随时检查教学计划执行情况，调查了解教学情况，及时反馈处理，做好教学工作总结。

4.组织开展德育队伍建设、班主任管理、非竞技评奖类德育活动、德育科研工作。抓好德育主题教育、值周工作、教学区域清洁卫生、宿舍管理、学生资助、学生表彰与违纪学生教育、德育文化建设、学生法制及国防教育、学生档案、心理健康、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家校共育等相关工作。

5. 负责制定学校体育与艺术教育工作计划，各项规章制度。检查落实学校艺体各专业队训练计划及实施效果,协同教导处落实好体育与艺术课程教学常规。认真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及时做好相关数据的统计存档。

6. 负责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布置、管理、监督和指导。建立安全工作责任机制，与各部门签订“一岗双责”安全工作责任书，督促各部门落实防范措施、整改隐患、堵塞漏洞、确保安全。贯彻消防法律法规，督促各部门落实防火责任，开展消防安全教育，举行防火、防灾、避险等演练，加强消防安全检查，整改消防隐患。

7. 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品牌建设、精神文化建设与宣传工作。落实学校信息化建设的规划、组织实施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各项工作。

8. 认真贯彻落实财务管理相关制度，积极主动创造性的工作。 完善财务规章制度、年度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跟踪、年度绩效目标制定、绩效评价、财务核算、食堂、工会、党组织活动费、退教小组财务管理等工作。

9.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招生政策、法规，熟悉各类学校招生的具体办法及细则；制定学校的招生制度，严格考核及测评，提高学校生源质量，优化学校生源结构，积极主动地开展创造性的工作。

10. 依法管理好学校的基础建设项目，做到质优、安全、快速、高效、廉洁。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璧山中学校为普通完全中学，重庆市重点中学，内设党政办公室、教导处、教科室、德育处、招生办公室、总务处、财务部、融媒体中心、督导室、体卫艺处、团委共11个处室。实有在编人员860人，员额教师31人，截至2024年12月退休人数24人，其他学校交流进入21人。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23996.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796.3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1200万元，事业收入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0万元，其他收入资金0万元；收入比2024年增加 4051.51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4004.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增加47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 23996.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万元，教育支出18671.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6.1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83.3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5.04万元；支出比2024年增加4051.5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1932.44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2119.07万元。

按照我区预算管理要求，结转金额已纳入相应性质的资金收入中进行反映，上述收入包括2024年结转并编制到2025年预算的资金。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96.3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796.37万元，比2024年增加4004.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20.5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2024年增加1932.44万元，主要原因是薪资调标，另一方面是2022年度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调基补缴；项目支出 2875.84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教学质量提升等重点工作重点工作，比2024年增加2072.0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数量增加，主要有高中差异化绩效财政专户资金和普通高中差异化超额绩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5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 8万元，比2024年减少5.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和2025两年均未预算此项费用；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2024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密切相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2024年减少0.5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密切相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单位不采购公务车。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9.56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3.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109.5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3.96万元。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875.84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业务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业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单位根据以前年度预算安排、项目需求等情况合理预计。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教育收费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单位根据教育收费标准、学生人数等合理预计。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单位根据本年度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计划，结合上年度收入等情况进行预计。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单位结合上年度上级补助收入等情况进行预计。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单位结合上年度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情况商附属单位进行预计。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单位应当根据本年度事业单位经营活动计划,结合上年度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规模、经营状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进行预计。

（七）其他收入：指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收入，单位根据情况合理预计，全部编入预算。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其他说明事项

单位预算公开表中附表之间、表间内部存在一定数据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王勇 联系方式：023-41424583

附表：重庆市璧山中学校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套表